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EAST ASIA PROPERTIES & FINANCE LIMITED

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252

網址：http://www.seapnf.com.hk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蔡瑞昌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效。

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起，委任蔡瑞昌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董」)。

蔡瑞昌先生(「蔡先生」)

蔡瑞昌先生，五十六歲，擁有超過二十五年從事銷售及貿易方面之銀行界經驗。蔡先生曾於一家美資投資銀行擔任執行董事一職。他畢業於加拿大的The University of Calgary，取得商業學士學位。

於本公佈日期，蔡先生於過往三年並未於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蔡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任何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彼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七日期間，蔡先生以信託人身份持有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銀進有限公司之一股普通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33.3%)。該股份由蔡先生代本公司以信託形式持有而蔡先生並非該股份的受益人。另外，蔡先生與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業務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亦無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本公司認為，蔡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規定。

蔡先生可獲取本公司不時由股東通過而釐訂的董事袍金，該袍金目前為每年港幣三萬元。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董事袍金，亦會將之與其他上市公司比較。蔡先生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因此，除上述董事袍金外，本集團並無支付蔡先生任何酬金。蔡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有固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惟彼將依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並膺選連任董事之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蔡先生的委任而言，並無任何其他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事項；彼亦無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的條文而需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蔡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華信地產財務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蔡乃端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在本公布發出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為(1)執行董事：蔡乃端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蔡乃競先生（副主席）、蔡基鴻先生及蔡基信先生；(2)非執行董事：陳文漢先生、蔡奕忠先生、蔡漢興先生、蔡新惠先生、蔡漢榮先生及蔡穎雯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庭先生、郭良先生、黃錫強先生、徐家華先生及蔡瑞昌先生。